

# 宁夏大学部门公文

研究生院〔2023〕37号

---

## 关于开展2023年学位授权点核验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提升研究生教育教学水平和培养质量，加强学校学位授权点建设质量，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教育部关于开展2023年学位授权点专项核验工作的通知》（学位〔2023〕22号）精神及此次专项核验经验总结，现学校决定对此次未参加教育部专项核验的学位点进行学校学位授权点核验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核验范围

未参加此次教育部专项核验的学位授权点（不包括2018、2019年获得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审核批准的学位授权点）。

### 二、核验组织

本次核验由校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委托相关专家组成核验工作组进行核验评审工作。

### 三、核验内容

主要核验学位授权点是否达到并持续满足正在执行的学位授权点申请基本条件。重点关注是否坚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建立健全“三全育人”体制机制，扎实做好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是否具有清晰的办学定位和目标，不断凝练学科专业特色；是否拥有政治素质过硬、师德师风高尚、业务素质精湛的师资队伍；是否坚持需求导向，积极服务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是否严格落实质量保证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以培养质量为主导的资源配置机制，严抓培养全过程监控与质量保证；是否持续加强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无重大学术不端事件等。

#### **四、核验程序及要求**

各学位授权点填写《学位授权点基本状态信息表》(学位管理中心领取)，于2024年1月8日前将填写好的《学位授权点基本状态信息表》和《宁夏大学学位点建设情况对照表》纸质文本学位点负责人签字盖章，电子文档(word版)交研究生院学位管理中心(文贺楼研究生院305室)。

附件1: 宁夏大学2023年学位授权点专项核验点名单

附件2: 2020年学位授权审核申请条件

附件3: 宁夏大学学位点建设情况对照表

研究生院

2023年12月21日

---

研究生院

2023年12月21日印发

(共印2份)